

在河岸上碰头

明前茶

春天到来时,秦淮河边的春水涨了,蛰伏了一冬的鱼,肚皮上的脂肪消耗了一半,立刻进入活跃的觅食期,咬钩也积极了起来。一到黄昏,河边就聚集了大量五六十岁的垂钓族,男性居多,每个人都带着白色塑料桶,或者给鱼补氧的小拎箱,手提小马扎。他们装备齐全,会依照不同的天气和鱼情,使用不同的伸缩钓竿,蚯蚓、小虾、鸡胸肉等鱼饵应有尽有,讲究的人还会带上蚊香,坐下来,贴近左边脚踝点上一盘,右边脚踝边再点上一盘。

白天越来越长,老张到家,装上酸奶和面包,马上就与邻居大哥一同来河边垂钓。省去吃晚饭的功夫,还有望见到夕阳的光线点亮了萌动的柳芽,芽头像一粒粒的鹅黄琉璃那么美,鸟儿发出清脆的啼鸣,像口中含着这些琉璃在蹦跳、雀跃。老张听着鸟鸣,有点走神,他回忆妻子对他垂钓上瘾的嗔怪,不由得在这如金的光线中微笑。

孩子去异地上大学或工作后,中年夫妻从沉重的责任中释放出来,都面临着重建自己的交际圈。老张也不例外。到了万物复苏的春天,谁不想走出家门,呼朋引伴,充实自己的生活呢。

当然,去何处与朋友“碰头”,才令人舒适,老张也摸索了许久。一开始,他选择与伙伴下棋,嫌网上下棋冷清,常与邻居相聚在小区的紫藤长廊下,落子震天响。天黑后,有邻居推来摩托车,打开雪亮的大灯照亮,众人也要把棋局进行下去,但有一点令老张厌烦:观棋不语者少,好为人师者多,他很不喜欢思考时有人在耳边喋喋不休,甚至还有人不容分说捉住他的手,想替他落子。过了一阵,他的棋瘾退潮了。

后来,他又与喜爱摄影的朋友相约拍鸟,旅行费用急涨,镜头越买越贵,而且,他发现自己有个改不掉的缺点——只要见到稀罕的鸟,就会不由自主地发出惊叹,这也会遭到同行者的白眼,怪他沉不住气,让鸟儿受惊飞走。

再后来,老张迷上了与人相约打羽毛球,但打球的人都知道,这项运动很挑搭档,跟水平很低的人打,不过瘾;跟水平很高的人打,你就成了捡球童子;

加上迷上这项运动的人越来越多,球场也很难约,老张无奈之下,后来只能偶尔与妻子在小区广场上练练手。

最终,他找到了与同龄人碰头的最自然的方式——垂钓。他开车去八卦洲和江心洲垂钓,乘坐S9号线去固城湖垂钓,当然最多的,还是去家门口的秦淮河垂钓。

他发现,这是一种和煦又松散的“碰头会”,关系比较好的几个男人,有邻居,也有住得比较近的发小或同事,会在50米长的河岸上相逢,坐得最近的两个人可以聊一聊儿子为自己55岁大寿发来的鲜花,单位在工会所在的楼层新建了标准乒乓球台,或者自己的体检报告侥幸消灭了几个上升箭头;如果当时比较疲累,也可以什么都不聊,只要递给人半杯刚从保温杯倒出来的茶,就可以坐于男人们暖烘烘的默契中了。老张觉得,男人间的友谊在酒桌之外的地方很难培育,就因为他们不自觉地竟将竞争意识引入了休闲活动,下棋、打羽毛球、拍鸟,无时无刻不惦记着超越别人,而垂钓这件事,光惦记着超越别人并没有用,鱼何时咬钩,取决于当天的气温、气压,以及鱼的状态。于是,包括老张在内的男人们,不得不放松了紧绷的心弦,他们逐渐变得和蔼、轻松、随遇而安。

他们只是坐于春风中,任由一根柳丝痒痒地扫拂头发,任由河中某条大鱼凌空跳跃,而自己的钓竿在一个多小时内毫无动静。此时此刻,老张能明显感觉到,只要放下得失心,现实中的诸多苦恼终将散逸在这如美酒一般的夜色中。

哪怕当天天气不好,老张也不见得最后会空着手回去。一旦老张收起小马扎,就有钓友前来查看他的小水桶,若发现他收获不多,转眼间一条翘嘴白,两条野生鲫鱼,一条红尾鱼,不容分说塞到他的水桶里。老张微笑,他知道钓友的好意推却不得,因为,一下子钓了十七八条小鲫鱼是多么发愁啊,钓友回去一准又要被收拾鱼的老婆数落了。大家把收获分一分,确保每家餐桌上有不多也不少的鲫鱼豆腐汤,或黄豆红烧小杂鱼,这垂钓事业,这默契十足的碰头,才能晃晃悠悠地进行下去啊。

午后,提了数码相机,兴趣盎然地重返楼顶的露台,推开门,眼前的景象,却让我大惊失色:枝劲花繁的蜡梅,像是遭到了劫洗,花朵竟然所剩无几了。四下寻视,但见几只白头翁,嘴里衔着金黄的花骨朵,见到我,一激灵,展翅而飞。起飞前,特意朝我点了一下头,像是做错了事的孩子,落荒而逃。

站在楼顶上四望,我们这座城市,在一段时间内,似乎成了货真价实的大工地,挖掘机像英雄,排山倒海,碴土车似醉汉,横冲直撞。冬天里,小鸟觅食的地盘,本来就少得可怜,搅拌机一吼,小鸟们的静好岁月,岂有不破碎之理!不承想,为了生存,它们凭着敏锐的嗅觉,闻香下马而来,光顾我楼顶的小小花园,风华正茂的蜡梅,已开的朵儿,未放的蕾儿,顷刻间,香消玉殒了。

等我把这份遗憾,委婉告诉朋友之时,本以为朋友会嗔怪我做事不周,连这点小事都不能让她如愿。没想到,朋友居然在键盘上敲下这么一段话:好开心哟!还有那么多小东西,和我一样喜欢你的梅花……

今天难得又是一个大太阳,阁楼与露台,被透明的阳光笼罩着。沐浴在暖暖的冬阳下,看到蜡梅枝头虽然稀如晨星,但红梅因为骨朵尚小,逃过了一劫,也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了。况且,眼下的一切,谈不上疏影横斜,暗香浮动,然而风韵尚在,神采不减,心下不免暗喜,便对着蜡梅与红梅,顺光与逆光,整株与特写,侧影与正容,一一拍了下来。简单整理了一下图片,随即发到朋友的手机里,然后再给这一组照片,编排了一个总题目:且遣梅影拜梅魂。

朋友姓蜀名川梅,与某些名字里带“梅”字的女子一样,体若九疑英皇,神似姑射仙子,近看似花,远观如梦。试想她收到图片,看到红梅羞涩地打着朵儿,看到蜡梅委曲地强打精神,她是爱笑的,这回她的脸上,会浮现什么样的笑容呢?



报春 李海波 摄

春意浅

郭华悦

许多年前的一个春天,一群人在荷塘中,荡舟赏春。一池荷叶,翩翩蝴蝶,好不惬意!行至荷深处,划桨的老周感叹道,人生呀,就该这样,像眼前这春光,不冷不热。顶好顶好的东西,都是微寒中,带着那么一股暖意。就好像,咱们这些人。

这话,说得一船的人,个个龇牙咧嘴,呵呵直笑。

谁的人生里,没有几个旧时光里走出来的旧相识?年少时,心门敞开,接纳彼此。后来,天南地北,天各一方。关系,看似越来越淡,联系也日渐稀薄。但只要一个照面,就能让熟悉的感觉,涌上心头,重新将两人拉回旧时光里。

就像我们这群人。年轻时,挺黏糊。走到哪儿,都是一群人呼呼喝喝。后来,岁数渐长,各自有了小家庭。于是,渐渐各走各路。但每次只要有机会聚在一起,言谈之间,个个脸上都是春风弥漫,暖意浓浓。

这样的关系,像极了春天。或许,正如老周所言,顶好顶好的东西,不管人或事,总是带着一股春意。不冷不热,不寒不暑。明面上,看似疏远了,实则岁月这张滤网中,滤去了浮华,沉淀了情谊。

顶好顶好的春意,不仅在于人与人之间,也在于过日子之中。

一个人,如果在一件事上,短时间内倾注了大量的热情,结果多半是虎头蛇尾。过犹不及,这话不假。过了,反倒让眼前的事,成了负担,而失去了乐趣。于是,到了最后,兴味索然,渐行渐远。

反倒是那些,把兴趣当成春天一样的人,看似不远不近,不冷不热,但总能在看起来冷淡的表象下,保持着一颗不舍不弃的心。这样的心,就像春天的风,虽犹带寒意,却有着春暖花开的魔力。拂过之处,遍地开花。

人与事,就该有着这么一颗容纳春意的心。不黏糊,不冷,也不热,但在删繁就简中,春意浓浓,透着一股舒朗清爽的气息,于天高云淡中,与春同行。这就像一个人,心怀暖春,足迹过后,春暖花开。



且遣梅影拜梅魂

程耀恺

用微信与远方的朋友聊天,是件很愉快的事情。

朋友说,白天买了两株黄月季苗,心情好了一阵子,晚饭前在山坡上挖了些浮土,又将旧有的花盆洗净,分开来栽下,浇了定根水,万事大吉。过了一会,又发来一条,说她喜欢黄色花卉,黄菊,黄梅,黄月季,黄玫瑰。我说,我也喜欢黄花,因为黄花是乐观、快乐与友谊的象征。

朋友离得很远,远在金沙江畔一座钢铁山城里,那里地处横断山脉,冬暖夏温,栽花这件事,自然走在我们前头。我回说,长江与淮河边,当下正是三九天。俗话说:“三九二十七,篱头吹霰雪。”我家阳台上的花木,大多转移进了室内,好让它们避免“风刀霜剑严相逼”的窘态。朋友便问我,你那里,现在都有些什么花?我随口回复,就当下而言,蜡梅意气风发,红梅含苞待放;作为寒花的代表,枇杷虽说加息开放,但那是这个城市的。殊不知朋友一看,居然来了劲,说她尤喜梅花,却也不薄蜡梅,让我明天把它们倩影拍下来,好让她也分享到远在万里之外的梅影。我二话没说,欣然答应下来。

恰巧这几天阳光普照,天气晴好。早餐后,由潜山路老宅前往安居苑住处,上得楼来,一一将花盆移回露台之上,好让花木们感受一下冬阳的恩惠。为了拍照时鲜亮些,有的还喷了些水,打算中午接外孙放学之后,喷到枝叶上的水也挥发得差不多了,再来拍照。